

播洒阳光 温暖家园

——宝鸡市慈善总会高质量发展综述

本报记者 黎楠

21载爱心奉献，21载春华秋实。今年是宝鸡市慈善总会成立的第21个年头。

多年来，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在省慈善协会和市民政局指导下，宝鸡市慈善总会全面贯彻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关于慈善事业的一系列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全市工作大局以及聚焦脱贫攻坚、助力乡村振兴、促进共同富裕主线，加大慈善资源募集，精心实施慈善项目，优化慈善救助，深化慈善宣传，创新志愿服务，推动全市慈善事业不断发展，镌刻出一段非凡印记。

21年来，市慈善总会共募集善款善物合计价值6.71亿元，支出善款善物合计价值6.47亿元，实施各类慈善项目780多个，惠及困难群众200多万人次，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贡献了慈善力量。

在全国第九个“中华慈善日”和第六个“陕西慈善周”活动来临之际，回顾市慈善总会21年来践行慈善事业的发展历程，全市人民看到了一份份有温度、有力量、有情怀的慈善答卷，更感受到了广大爱心企业、志愿者及社会各界爱心人士助力宝鸡慈善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坚实步伐。

强化引导 慈善事业人人参与

慈善事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社会文明进步的重要标志，是实施第三次分配、促进共同富裕的重要途径，也是助推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力量。

在新时代新征程上，走好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慈善发展之路，是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向往的必然要求。市慈善总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慈善工作的重要论述，以党建为引领，加强思想政治建设，牢牢把握慈善事业发展的正确方向。

多年来，市慈善总会获得多项荣誉：市总会党支部被评为“四星级党组织”，市总会先后荣获陕西省第三届“三秦善星”奖和宝鸡市首届“慈善工作先进团体”称号……

21年来，市慈善总会经历5次换届，队伍不断加强，并每年定期接受财务审计和年检，按时向常务理事会、理事会报告工作，严格按照《慈善法》依法行善，自觉接受监事会、民政部门、捐赠人和社会的监督，公信力不断提高。

只有激发全社会的慈善公益热情，才能形成众人拾柴火焰高的局面。市慈善总会坚持把慈善

募集作为重中之重，积极探索新路子，保证了慈善募集快速增长。

21年来，市慈善总会组织开展15次“一日捐”活动，全市1400多个单位、14万多人次参与，累计捐款近780万元。为进一步完善爱心冠名基金、专项关爱基金、慈善定向捐赠、慈善项目捐赠、线上线下捐赠等多种募捐平台，市慈善总会先后与陕西西凤酒股份有限公司、宝鸡聚丰集团公司、宝鸡诚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等企业签订爱心冠名基金捐赠协议，累计捐款1235.39万元；与宝鸡石油机械公司、宝鸡盛德商贸公司、宝鸡华夏集团公司等12户企业签订助学、助医、产业扶贫等定向捐赠协议，累计捐款769.61万元；联合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创建“退役军人关爱基金”，线上线下累计募集基金288.64万元；与陕西西建实业发展集团公司签订协议，连续5年每年捐款500万元，建立“西建乡村振兴大病救助”专项资金，已到款资金1500万元；与陕西爱骨医疗器械有限公司、陕西德普科技有限公司等企业签订协议，捐赠医疗设备等慈善物资和慈善工程项目价值7716.8万元……

进入新时代，市慈善总会积极组织参与网络众筹，动员社会各界积极参与省慈善协会与腾讯公益基金会发起的“9·9”公益日网络众筹和“助力乡村振兴陕西专场”网捐活动，从2019年到2023年，全市有17.8万人次参与网捐活动，累计众筹善款1552.86万元；今年7月开展的“乡村振兴 大爱三秦”陕西专场网捐活动，全市募集善款1200万元，82762人参加。

此外，市慈善总会还不断加强外联合作，积极争取省慈善协会和域外项目资金支持，多年来连续实施省慈善协会牵头的“三大节日”送关爱项目；徐州市慈善总会连续5年捐赠宝鸡市慈善总会苏陕对口帮扶资金600万元；西安市慈善会捐赠抗疫资金50万元……爱心企业和爱心人士的善行义举有力支持了我市慈善事业发展。

精准发力 打造宝鸡慈善品牌

在城市和百姓遭遇危难的时候、在不幸的人们需要救助的时候、在缺少生存能力的人们需要关心的时候，总会有一双援助之手及时相助，那就是公益慈善。

21年来，市慈善总会坚持以项目建设为载体，以困难群众为服务对象，精准有效开展慈善救助工作，重点实施八大项目，累计投入款物(价值)2.61亿元，让全

市各类困难群体有所依、难有所助、弱有所扶……

针对老年人和困难家庭学生，市慈善总会实施了关爱老人项目，21年来共筹集善款700多万元，慰问贫困老人、困难老党员、老劳模、抗战老兵7659名，资助农村幸福院100所、养老机构6所，8786名老人受益；“广宏奖学金”“华夏健兰助学基金”、华山论剑、长德源助学等项目用于慈善助学的资金达6800多万元，救助大中专、高中困难家庭学生5200多人次，救助贫困家庭少年儿童4549名，今年8月市慈善总会又与宝鸡市宏远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建立助学慈善基金“广宏奖学金”2100万元，现场为401名大学生发放善款493万元。

从2021年开始，我市实施了以“五个一”为主要内容的“村社慈善幸福家园”创建工程。全市已创建慈善幸福家园489个，占全市村社总数的40.4%，募集村社慈善互助金900多万元，创办爱心餐厅、儿童之家、老年活动中心462个，关爱孤独老人、留守儿童近2万名。

为解决农村群众的出行难题，21年来，我市利用省财政资金和市慈善总会资金3912.4万元，动员镇村自筹2100多万元，修建慈安桥、便民桥766座，解决了766个村、43万名群众生产生活困难。同时，针对部分城乡居民因病因灾因灾导致家庭贫困状况，市慈善总会先后分6批救助困难家庭患白血病和残疾智障少年儿童、妇女“两癌”和其他大病患者及因遭遇灾祸突发不幸家庭325户(人)，发放救助金115.75万元；联合市乡村振兴局、市医保局、陕西西建实业发展集团公司共同实施“西建乡村振兴大病救助项目”，截至2024年6月底，已救助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突发严重困难户住院大病患者1404人次，先后发放救助资金达836.93万元。

面对突如其来的自然灾害和疫情，市慈善总会积极发挥应急慈善作用，21年来，参与了印度洋海啸、汶川大地震、青海玉树地震、甘肃舟曲泥石流和宝鸡灾后重建赈灾募捐活动。2020年初，新冠疫情暴发后，市慈善总会迅速投入疫情防控工作，陕西西凤酒股份有限公司、陕西西建实业发展集团公司、宝鸡聚丰集团公司等直接向市防疫指挥部和市级各医疗机构、学校、社区捐赠抗疫款物价值500多万元。3年来，市慈善总会累计募集抗疫款物价值2128.19万元，并及时拨付抗疫资金560多万元。今

年7月我市遭受暴雨洪灾后，市慈善总会协调捐赠资金525.42万元，物资价值164.42万元，并及时下拨到抗灾第一线。21年来，市慈善总会累计用于宝鸡灾后重建、抗灾抗疫资金7600多万元。

此外，市慈善总会还实施了关爱特殊困难群体、扶贫帮困、慈善幸福家园等项目，这些慈善活动，凝聚着广大爱心企业、爱心人士以及志愿者的善心善举，如同繁星闪烁，照亮了宝鸡城乡每一个角落，也以实际行动诠释了慈善事业的真谛。

带好队伍 慈善氛围更加浓厚

乐善好施、守望相助、扶弱济贫……一个个慈善故事、一件件凡人善举，闪烁着真善美的人性光辉。慈善是惠及社会大众的崇高事业，也是一项常做常新、永无止境的事业。要保证这项事业持续发展，就需要一支富有爱心且相对稳定的队伍。历经21年发展，我市目前已拥有慈善志愿者团队791个、慈善志愿者69741人，为全市慈善事业的高质量发展凝聚了中坚力量。

为不断激发志愿者的服务积极性和工作热情，市慈善总会特别重视加强志愿者队伍注册管理和工作指导，持续开展争先创优和表彰奖励活动。今年，市慈善总会联合市委文明办召开全市志愿服务工作表彰推进会，表彰志愿服务工作先进县区6个、先进志愿者团队45个、先进志愿者64名、优秀志愿服务项目18个。

市慈善总会结合各种项目，组织志愿者广泛开展关爱孤寡老人、儿童、残疾人、环卫工人等一系列志愿服务活动，在全社会引起较好反响。近年来组织志愿者开展的“爱为宝”废旧衣物回收活动，共回收衣物1100多吨，多次受到省慈善协会表彰奖励。

慈善是社会文明和谐的重要标志，是具有广泛群众性的道德实践。为大力弘扬慈善文化，在全社会营造更加浓厚的慈善氛围，多年来，市慈善总会不断加大宣传力度，截至目前，在省、市新闻媒体和省级慈善报刊刊发报道我市慈善宣传稿件820多篇，在《宝鸡日报》先后编发专版，集中宣传学习贯彻《慈善法》和“9·9”公益网捐、“好善伴你成长”等活动；在省市电视台制作专题节目，深度报道“西建乡村振兴大病救助项目”等6个慈善项目。

同时，市慈善总会还举办慈善座谈会、演唱会、有奖知识竞赛会10场次，制作慈善宣传展板235块，组织志愿者服务队深入全市镇村巡回展出90多场次，发放宣传资料18400多份，吸引了众多热心公益事业的群众加入慈善事业中。

21年风雨历程，宝鸡慈善事业谱写了华美篇章。立足新起点，宝鸡慈善正承前启后展宏图，市慈善总会将坚持与时俱进，顺应宝鸡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充分利用慈善组织自身优势，持续携手社会各界爱心力量，以更精准的举措、更昂扬的姿态、更稳健的步履，不断谱写爱的新篇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知识问答

1. 什么是慈善组织？

答：指依法成立、符合本法规定，以面向社会开展慈善活动为宗旨的非营利性组织。

2. 参与慈善活动应遵守什么原则？

答：慈善工作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开展慈善活动，应当遵循合法、自愿、诚信、非营利的原则，不得违背社会公德，不得危害国家安全、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和他人合法权益。

3. 参与慈善活动的范围与内容是什么？

答：(1)扶贫、济困；(2)扶老、救孤、恤病、助残、优抚；(3)救助自然灾害、事故灾害和公共卫生事件等突发事件造成的损害；(4)促进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等事业的发展；(5)防治污染和其他公害，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6)符合本法规定的其它公益活动。

4. 哪天是全国性的“慈善日”？

答：每年9月5日为“中华慈善日”。

5. 什么是慈善捐赠？

答：指自然人、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基于慈善目的，自愿、无偿赠与财产的活动。

6. 公开募捐采取什么方式？

答：(1)在公共场所设置募捐箱；(2)举办面向社会公众的义演、义赛、义卖、义展、义拍、慈善晚会等；(3)通过广播、电视、报刊、互联网等媒体发布募捐信息；(4)其他公开募捐方式。

7. 捐赠财产包括哪些方面？

答：捐赠人捐赠的财产应当是其有权处分的合法财产。捐赠财产包括货币、实物、房屋、有价证券、股权、知识产权等有形和无形财产。捐赠人捐赠的实物应当具有使用价值，符合安全、卫生、环保等标准。

8. 慈善组织接受捐赠，需出具什么票据给捐赠人？

答：慈善组织接受捐赠，应当向捐赠人开具由财政部门统一监(印)制的捐赠票据。捐赠票据应当载明捐赠人、捐赠财产的种类及数量、慈善组织名称和经办人姓名、票据日期等。捐赠人匿名或者放弃接受捐赠票据的，慈善组织应当做好相关记录。

倡议书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新修改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在9月5日“中华慈善日”和“陕西慈善周”来临之际，市慈善总会倡议在全市开展2024年慈善“一日捐”活动。

一、活动主题

弘扬慈善文化，引导义行善举，汇集慈善力量，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促进共同富裕。

二、活动内容

倡议全市各级党政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干部职工每人捐赠一天的工资，各类企事业单位捐赠一天的利润，社会各界积极参与奉献爱心，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促进共同富裕、共建美丽幸福宝鸡贡献力量。

三、活动组织及参与方式

一滴甘泉，能滋润一寸土

地；一缕阳光，能照亮一份希望。“一日捐”由各单位自行组织，采取线上、线下捐赠方式，线下捐赠，集中后于9月30日前直接捐送至市慈善总会，或通过银行转账方式捐至宝鸡市慈善总会建行账户。市慈善总会开具市财政部门统一印制的捐赠票据并颁发捐赠证书。

四、款项用途

慈善“一日捐”活动募集的善款，主要用于：扶志助学、大病医疗救助、关爱妇女儿童、关爱困境老人、关爱残疾群体、产业扶持、村社慈善幸福家园建设等助力乡村振兴项目。

我们郑重承诺：认真贯彻落实《慈善法》，严格依法依规、公开透明地管好用好每一笔善款，定期公开善款使用和慈善项目实施情况，自觉接受审计机构和社会各界监督，

让困难群众受益，让捐赠人放心。

行善积德，汇成大爱，让慈善走进生活，让真情温暖人间！

线上捐赠：扫描银行收款二维码直接捐赠



线下捐赠：

宝鸡市慈善总会办公地址：
金台大道阳光大厦512室
联系人：辛美妮

18220764013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宝鸡经二路支行

账号：6105016252110000452

户名：宝鸡市慈善总会(善款专户)

宝鸡市慈善总会
2024年9月5日